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办公室
共青团中央办公厅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

国卫办医急函〔2023〕153号

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世界献血者日
宣传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红十字会，团委，军队有关单位：

2023年6月14日是第20个世界献血者日。为感谢献血者的无偿献血行为，弘扬救死扶伤的人道主义精神，保障临床血液安全供应，经研究，国家卫生健康委、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共青团中央、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决定联合开展2023年世界献血者日宣传活动。本次世界献血者日全国主会场设在陕西省延安市，由陕西省相关部门承办主会场宣传活动；在北京市、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海南省海口市和西藏自治区拉萨市设立连线分会场。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根据世界卫生组织活动口号，结合我国无偿献血发展情况，2023年我国世界献血者日的活动口号是：捐献血液，分享生命。

活动主题是：汇聚青春正能量，无偿献血传爱心。活动目标是：感谢无偿献血者为挽救他人生命作出的贡献，呼吁更多公众加入无偿献血者队伍，建立高质量的血液安全供应保障体系；鼓励青年群体，特别是团员青年积极参加无偿献血，发挥团员青年无偿献血生力军作用。

二、活动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红十字会、团委要在当地党委、政府领导下，提高政治站位，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结合主题教育，利用世界献血者日主题宣传活动契机，结合2020—2021年度全国无偿献血表彰奖励活动，积极谋划、协同配合，广泛组织开展无偿献血宣传活动，持续提升公众无偿献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

（二）创新宣传方式，提升宣传效果。各地要围绕活动主题，结合本地实际，创新宣传形式和宣传载体，充分利用微博、微信、短视频、移动客户端等新媒体平台，全面深入挖掘、宣传无偿献血先进人物和典型事迹，组织开展群众参与度高、社会覆盖面广、传播效果好的宣传活动，确保宣传内容深入人心，取得实效。

（三）聚焦活动主题，汇聚青年力量。各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红十字会、团委要加强与高校、企事业单位的沟通联系，指导血站、红十字会基层组织深入团员青年当中，针对团员青年制定有针对性的无偿献血知识科普方案和宣传动员计划，宣传无偿献血的必要性和重要意义，鼓励号召更多团员青年参加无偿献血行动。

（四）多措并举，提升无偿献血服务水平。各级卫生健康行政

部门、军队卫生部门要指导血站,弘扬“敬佑生命、救死扶伤、甘于奉献、大爱无疆”的行业精神,以献血者体验为中心,改善献血环境,全方位提升献血服务水平和献血者满意度。完善“互联网+无偿献血”服务模式,为献血者提供个性化无偿献血服务,及时回应献血者和社会关切。完善血站开放活动的内容与形式,建立血站定期开放制度,鼓励和吸引社会公众参观血站,增进对无偿献血工作的了解和信任。各地红十字会应组织做好无偿献血志愿服务工作。

三、其他事项

为便于各地更好地开展宣传活动,国家卫生健康委、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共青团中央、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将制作宣传海报资料,于5月中下旬在国家卫生健康委网站公布,供各地下载使用。世界献血者日宣传活动结束后,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及时总结活动情况,做好活动资料留存等工作。

国家卫生健康委医疗应急司联系人:罗伟峰、于功义

联系电话:010—68792618

邮箱:xyc@nhc.gov.cn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联系人:齐新

联系电话:010—64025130

邮箱:dsq@cmdp.org.cn

共青团中央联系人:贾秋霞

联系电话:010—85212725

传真:010—85212099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联系人:吴丹

联系电话:010—66889766

传真:010—66886546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办公室



共青团中央委员会办公厅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

2023年5月6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

2023年5月6日印发

校对:于功义